

# **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

## **成立大会文件**

**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秘书处**

# 中国建筑业联合会 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章程

(1988年6月30日通过)

第一条 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以下简称研究会)，是中国建筑业联合会所属的一个专业协会，是由长期从事建筑业、关心建筑业并具有相当的研究写作能力的个人或团体委托的联系人，自愿组成的学术团体。

## 第二条 任务

(一) 收集、整理近现代建筑史料，研究建筑业发展历史，组织协调出版建筑史志和有关产业发展的书籍、丛刊，为宣传建筑业、发展建筑业服务。

(二) 根据建筑业改革和行业发展需要，研究建筑业发展的有关理论和实际问题，通过《会讯》、《调查报告》等多种形式，向有关方面沟通情况、提供信息。

(三) 编辑出版《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期刊。

(四) 接受地方和各企事业单位委托，协助开拓有关图书的出版渠道。

## 第三条 会员

(一) 凡长期从事建筑业工作，有较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理论水平，并且有相当的研究写作能力的个人，承认会章，自愿或经单位推荐参

加研究会工作的，经理事会认定，即可成为本会会员。

(二) 会员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可以参加本会组织的各项活动，优先得到本会的书刊和资料，并在个人著述的出版、论文发表等方面予以支持协助。

(三) 会员有义务完成研究会部署或委托的任务，搜集提供研究会所需的资料。

(四) 研究会只接收个人会员。

#### 第四条 组织

(一) 研究会设理事会，每届任期四年。设名誉会长一人，会长一人，副会长四至五人，理事若干人(不设常务理事)。

(二) 理事会的任务为制定研究会的工作计划，召开学术会议，处理研究会的重要事务。理事会每年举行一次会议。

(三) 理事会设秘书处，负责处理日常工作。遇有重要事项由正副会长和秘书长研究决定。根据会务发展，逐步设立建筑史志、产业发展和编辑出版等工作部门。

(四) 研究会聘请有关领导和专家担任顾问。

#### 第五条 经费

研究会的经费来源主要由企事业单位资助和研究会出版书刊的收入。

第六条 研究会会址设在北京，挂靠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具体联系单位为北京百万庄中建总公司研究发展部。

# 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理事名单

(共31人 以姓氏笔画为序)

- 丁道三 重庆市建委主任  
王 弗 《中国建筑年鉴》副主编、编审  
王建中 中建五局企业发展研究室主任  
王绍周 同济大学城建学院教授  
冯 华 中国建筑技术发展中心副主任  
刘开发 南京市建工局局长  
刘玉奎 中建总公司研究发展部主任  
张承复 中建二局副局长  
张法亭 建设部人才开发中心负责人  
肖 桐 建设部顾问、中国建筑业联合会会长  
何家龙 中建东北设计院党委副书记  
孟广水 中建总公司副总经理  
杨永生 《建设报》副社长  
周 谊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社长、总编辑  
邱镜河 沈阳市建工局局长  
洪可柱 中建三局局长  
姜兆坤 江苏省建筑业联合会会长  
欧阳艾狄 中建六局党委书记

赵建华 中建四局局长  
姜 瑞 辽宁省建工局顾问  
殷子贞 山东省建筑业联合会副会长  
贾正伟 中建七局企业发展研究室主任  
顾安民 中建一局副局长  
徐宝森 中建八局局长办公室总经济师  
袁镜身 原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院长  
戚嘉鹤 中建西北设计院副院长  
童芝荪 北京市建筑工程总公司副总经理  
谢守模 四川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总经理  
游造寿 中建西南政计院党委书记  
董绍统 中国村镇建设开发公司副总经理  
藏凤翔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副总编辑

# 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

## 领导机构成员名单

名誉会长	肖 桐	建设部顾问、中国建筑业联合会会长
顾 问	潘纪文	原建筑工程部副部长
	张恩树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董事长、中国建筑业联合会副会长
	张哲民	建设部科技委员会顾问
会 长	袁镜身	原国家建筑工程总局副局长、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院长
副 会 长	孟广水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副总经理
	殷子贞	山东省建筑业联合会副会长
	冯 华	中国建筑技术发展中心副主任
	周 谊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社长、总编辑、编审
	王 弗	《中国建筑年鉴》副主编、编审
秘 书 处		
秘 书 长	王 弗	(兼)
副秘书 长	陆品才	原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教育局副局长
	刘 举	建设部办公厅秘书
	孙国学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研究发展部干事

# 中国建筑业联合会

## 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成立大会纪要

(一九八八年七月)

中国建筑业联合会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下称研究会)，于一九八八年六月三十日在山东省桓台县召开成立大会。大会的主要议题是：一、召开研究会筹备组第二次会议；二、成立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三、讨论制订研究会工作计划。

六月二十九日下午，由研究会筹备组负责人袁镜身主持了筹备组第二次会议。参加会议的有筹备组成员18人(其中包括委托代表6人)，顾问和推荐增补的理事、副秘书长等21人。建筑业联合会会长、建设部顾问肖桐到会并讲了话，表示积极支持研究会的成立。筹备组负责人王弗同志简要汇报了筹备组成立后的工作情况和今后工作设想，提出了理事会和名誉会长、顾问、秘书长和副秘书长建议名单，以及对章程的修改意见。与会代表对上述议题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和研究。

代表一致认为，中国建筑在世界上独树一帜，成就辉煌，但留下的史志记载却很少。从五十年代就从事建筑业工作的老同志已为数不多，必须十分重视建筑历史的研究和建筑业的文化建设，对此要有危机感。否则我们将有负于子孙后代。有的同志谈到日本人对我国近代建筑史的研究很感兴趣，出资同我国有关单位合作，计划在三年时间内对15个大城市的近代建筑进行测绘，出版《中国近代建筑史总览》；有些近代著名建筑，如上海市徐家汇天主教堂，我们不让自己拍照，

却允许外国人拍；有的堪称民族建筑的国宝，迄今还没有被挖掘。与会代表表示，我们中国自己的东西，完全应该也有能力自己来写好。与会代表认为，写史修志，具有很大的历史价值，可以总结历史为现实服务，随着时间的推移，研究会所进行的工作将会越来越被世人所认识。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和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的负责同志表示，完全支持研究会的工作，出版社为行业写史修志服务，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希望在建设部各有关部门、各地区行业主管部门和专家、学者以及企业家的通力合作下，把这方面的工作做好。

这次会议履行了首届理事会的职责，经过民主推荐、协商，议定理事会由18名筹备组成员和推荐增补的中建总公司八个项目局和三个设计院、中国村镇建设开发公司以及同济大学的代表共31人组成。由建设部顾问、中国建筑业联合会会长肖桐担任研究会名誉会长；聘请原建筑工程部副部长潘纪文，中建总公司董事长、中国建筑业联合会副会长张恩树，建设部科技委员会顾问张哲民等三人为顾问。

一致赞同由原国家建工总局副局长、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院长袁镜身任研究会会长，中建总公司副总经理孟广水、山东省建筑业联合会副会长殷子贞、中国建筑技术发展中心副主任冯华、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社长周谊、《中国建筑年鉴》副主编王弗等五人任副会长。

一致推举王弗同志兼任研究会秘书长。同意原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教育局副处长陆品才、建设部办公厅秘书刘举、中建总公司研究发展部孙国学等三人任副秘书长。

会议拟议：研究会挂靠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具体依托单位为中建总公司研究发展部。与会代表希望中建总公司对研究会工作予以支持。

六月三十日上午，召开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成立大会，会

议由中国建筑业联合会副会长张恩树主持。筹备组全体成员（包括5名委托代表）和22名会员以及参加全国建筑企业深化改革目标模式研讨会的100多名代表出席了大会。王弗同志代表研究会筹备组简要汇报了研究会的筹备过程和筹备组成立后所作的工作以及今后的工作设想（另发）。大会以热烈的掌声一致通过研究会筹备组第二次会议拟议的研究会的领导成员和秘书长、副秘书长名单。

研究会会长袁镜身在会上讲了话，他呼吁大家要特别重视对我国现代建筑业的研究，指出：新中国成立后建筑业发展规模之大、内容之丰、技术之高、速度之快，都是史无前例的。希望研究会在写史修志和产业发展研究方面，为建筑业做出新的贡献。

研究会名誉会长肖桐在研讨会的总结讲话中对研究会的成立表示热情的支持。他说：对这个研究会从酝酿、筹备，我一直是支持的。对昨天筹备组会议研究的理事会人选、领导机构成员和今后工作的设想，我也是赞成的。大家推选我担任名誉会长，实际上我已是这个研究会的忠实会员。

他指出：我们建筑业的改革起步较早，是很有成果的，但是，在理论研究和舆论宣传上做得很不够，需要积极加以改进。我们一定要一手抓物质文明建设，一手抓精神文明建设。在努力发展生产的同时，切实重视行业的文化建设。这个研究会，把长期从事建筑业，又有一定写作能力的老同志和企业家、出版家以及高等院校的专家、教授组织起来，为建筑业写史、修志，著书、立说，向社会宣传建筑业，为建筑业树立文字的丰碑，这是很有意义的事情。希望这个研究会扎实实地干些实事，希望各个有关方面，给以支持。（讲话另发）

六月三十日下午，研究会到会会员30余人，就今后一个时期的工

作计划等问题进行研讨，会议由王弗同志主持。与会代表就以下问题取得了一致意见：

1. 研究建筑业的写史、修志工作，总结历史经验，为行业发展服务，是研究会的中心任务。无论是修志还是写史，都必须坚持实事求是、坚持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忠于史实，不溢美、不掩过。只有这样写出的书才能成为信史。

2. 目前，全国已有不少省市正在编写《建筑志》，研究会应该起个网络作用、资料中心作用。在适当时候召开一个经验交流会，尽早研究一下建筑志的体例是很急需的。

3. 宣传当代建筑企业家很有必要，通过宣传企业家的精神面貌，成才之路，可以进一步推动改革。对企业家要有一个衡量尺度，并有相应的部门确认。要写成具有科学性的著作，不能写成广告性的宣传品。

4. 目前，出版难，发行渠道也很不畅通。广开出版渠道，通过协会、研究会，建立一个本行业的发行网，在各地设立发行员，是符合出版社和广大读者双向需求的。

5. 经与有关方面协商，并经出版部门批准，《山东建筑史志》（内部刊物）将改为《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暂定季刊，希望各地积极提供文章史料，共同办好这一刊物。

会议期间，研究会还同山东淄博市史志办公室、山东滕州市建筑志办公室、山东省桓台县建筑管理局等部门的负责同志进行了座谈，对今后工作交换了意见，并提出了很好建议。

这次成立大会，于全国建筑企业深化改革目标模式研讨会开会期间正式举行，形式简约，完成了预定任务。对大会提出的各项任务，将制定计划，逐步贯彻实施。

# 在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 成立大会上的讲话

袁 镜 身

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是中国建筑业联合会所属的一个学术性组织。为什么成立这个研究会呢？这里谈谈它的原因和意义。

中国建筑业历史悠久，建筑风格独特。几千年来，中华大地上留下了许多著名的建筑，成就极其辉煌的。但是从历史上留下的建筑史料来看不是很多的。战国时代的《考工记》，有几处是记载城市规划和建筑营造的，这可能是比较早的记载。《史记》中关于齐国都城临淄的规模、繁荣景象和秦朝的阿房宫建筑有过两处记载，但都比较简单。后来北魏时代《洛阳伽兰记》一书，对于洛阳当时的规划、寺塔、桥梁、风俗作了比较详细的描述，是一部有价值的筑建史料。

宋代的《营造法式》，是历史上建筑业一部比较完整的法规性文献，书中对于建筑设计、图标、施工工料、定额和壕寨、石材、大木、小木、砖、彩图等各种制度、构造，都作了规定。它是一部中国古代劳动工匠智慧和才能的巨著，记录了中国十一世纪建筑设计、施工的经验和工程管理的情况，是建筑业一部有重要历史价值的书。

清代的《工程做法》一书，也是建筑业一部比较完整的法规性文献，全编大体上分为各种房屋建筑工程做法条例与所用工料定额两部分，对土木瓦石、搭材起重、油饰彩画、铜铁活安装、裱糊工程等都作了规定。也是建筑业一部重要的史料。

除此以外，尚有一些直接或间接关于建筑构造、建筑形象、园林方面的著作，如唐代的《东京梦华录》、《滕王阁序》、晋代的《三辅黄图》，宋代的《梦溪笔谈》、《扬州画舫录》、明代的《鲁班营造正式》，元明清时代的《园冶》、《春明梦余录》等等。这些也都从不同的角度、不同的方面，记述了建筑的史料，也是有它一定历史价值的。但是从总的方面来看，建筑业历史上所留下的史料，不是很丰富的。现在研究古代建筑业的发展，就有许多困难，缺乏丰富的史料。当然，这是历史的状况，也不可责备古人的。我们只有“悟已往之不谏，知来者之可追”了。

一九四九年全国解放以后，近四十年来，我们建筑业有了巨大的发展，建筑规模之大，内容之丰，速度之快，是史无前例的，是中国历史上任何时代不可比拟的。特别是三中全会以后建筑业更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其特点：

一是，建筑理论上有了新的发展。50年代和60年代，我们建筑业基本上是按照“适用、经济和在可能条件下注意美观”的方针进行的。虽然这几句话还不能成为理论，但它是起了指导作用的，在当时也是适用的。近几年来，在建筑设计上吸收了外国建筑界现代派的理论，在建筑的造型和风格上有了很大的创新。应该说，是建筑理论上一大进步。

二是，大量地采用了外国的先进技术。如新型结构、空调、防灾、电子计算机、建筑装饰、建筑环境等方面的技术，有了很大的进步。特别是在一些公共建筑和旅游建筑上，这些新技术的采用，有了明显的成就，大大推动了建筑技术的发展。

三是，在建筑体制和科学管理方面，有了很大的改革，特别是集

体建筑企业的兴起，大大扩大了建筑队伍，活跃了建筑市场，振兴了建筑经济，推动了整个建筑业的发展。

总之，建筑业处在一个新的发展时代，处在深化改革的时期。现在有许多新的问题需要深入研究；同时三十多年的史料，需要系统地进行整理和研究，这对于总结过去的经验和教训，探讨今后建筑的改革和发展，都是大有益处和作用的。如果现在不系统地整理过去的经验和史料，将会给后人留下遗憾。我们这一代人还是应当尽到这个责任的。

我们有大批的领导干部、企业家、专家、教授（这里既有年岁老的同志，也有中青年同志），在建筑业工作了几十年，经过千辛万苦，南征北战，有许多亲身经历，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败的教训，对建筑业有深厚的感情。现在很需要总结一些经验，研究一些问题，特别是系统地整理过去的史料，编辑出版一些书籍，将会发挥很大的作用。成立“建筑史志及产业发展研究会”，就是想把在建筑业工作的部分领导干部、企业家、专家、教授和有写作能力的同志，组织起来，研究建筑业一些问题，编辑出版一些史料和书籍，为建筑的改革和发展，为系统地积累史料，发挥一些作用。当然，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本身的力量是有限的，真正发挥作用还要靠大家。办好这个研究会，也更要靠大家的支持和帮助。希望大家同心协力，为建筑业作出新的贡献。

（一九八八年六月三十日）

# 研究会的筹备经过和工作设想

——1988年6月30日在“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成立大会上的发言

王 弗

我代表“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筹备组）”把研究会的组建过程和工作设想，向同志们简要汇报。

## 一、研究会的发起和筹备

建立这个研究会经过了近两年的酝酿筹备。1986年8月，山东省建总公司为推动编纂“建筑志”的工作，创办《山东建筑史志》这个刊物，原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的几位领导同志都很支持这件事。当时提出还应该建立一个全国性的建筑史志研究会，沟通各个省、市、地区之间的情况，对共同性的一些问题进行些探讨研究，把建筑业修史写志的工作搞得更好一些。山东省的这个刊物出来之后，不少省市到山东去学习经验，提到建立研究会之事，都很支持。

以后考虑到如何使“写史修志”工作“继往开来”，提出应该把写史修志和研究产业发展结合起来，由此把这个研究会的名称定为“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去年九、十月份，拟定了《章程》（初稿），报经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杨慎副部长和联合会肖桐会长审批赞同，履行了申报审批手续。

1987年11月28日，中国建筑业联合会在重庆召开第一届年会期间，邀集部分省、市建筑部门和建设部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就组建

“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下称《研究会》）问题，进行了座谈。

参加座谈会的有：山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总经理殷子贞，辽宁省建工局顾问姜瑞，北京市建筑工程总公司副总经理童芝荪，南京市建工局局长刘开发，重庆市建委主任丁道三，四川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总经理谢守模，原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院长袁镜身，中国建筑技术发展中心副主任冯华，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研究发展部主任刘玉奎，《中国建筑年鉴》副主编、编审王弗等11人。肖桐会长参加了座谈会，他表示支持建立这样一个《研究会》。

与会同志认为，建筑业对社会、经济以及科学技术、文化艺术的发展贡献甚大，而当前它在国民经济和社会舆论上缺乏应有的影响，应该通过写史修志，研究产业发展，使这一重要产业部门的成就、业绩和经验、教训公诸社会，并结合改革研究建筑业发展问题，这是我们建筑工作者应有的义务和责任。当前专业协会较多，而对产业进行历史和宏观发展研究的部门不多，建立这个《研究会》十分必要。

大家提出，由长期从事建筑业、有丰富实践经验，并有相当写作水平的同志参加，建立一个人员精干、机构简约、务求实效的研究组织，在谋求经济振兴的同时搞点文化建设，为行业发展出点主意、编纂出版点图书史料，非常急需，宜尽快建立，及早起步。

与会同志一致同意，由参加座谈会的同志11人，及已商定的姜兆坤（江苏省建工局顾问），邱镜河（沈阳市建工局局长），孟广水（中建总公司副总经理），张法亭，（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办公厅主任），杨永生（《建设报》副社长），周谊（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社长、总编辑），藏凤翔（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副总编辑）等18人，为

《研究会》筹备组成员，正式建立筹备组，确定袁镜身、殷子贞、王弗三位同志为筹备组负责人，聘请了顾问，希望肖桐会长兼任研究会名誉会长，具体指导研究会的工作。会后正式印发了《研究会（筹）座谈会纪要》。希望中国建筑业联合会各地方、各部门的理事，予以支持，协助推荐会员，使研究会的活动能够顺利有效地开展起来。

## 二、筹备组建立后进行了以下五项工作

1. 各地区推荐会员。根据逐步发展的原则，到本会开会前止，已有19个省市区和中建总公司所属局院推荐会员129人。一些省市联合会对此很重视。

重庆市在丁道三同志的支持下，于今年1月7日成立“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研究会重庆分会”。丁道三同志亲任会长，体改办公室的两位主任和定额站站长负责，有10位同志参加，2月5日召开会员会，制订了分季度的活动方案，提出了研究课题和课题负责人；确定第四季度编出“重庆建筑业大事记”和《重庆建筑业志》。

辽宁省、沈阳市的姜瑞、邱镜河同志具体组织、选报人员，已报来21人。沈阳、大连、朝阳、辽阳等市都是选的公司和部门的负责同志。

江苏省和南京市有11位同志参加。南京市的建工局长、主要处室的处长、主任、省联合会秘书长、常州市的会长，都报名参加研究会。

中建总公司推荐了各局的局长、书记、研究室主任，各院的院长书记等13位同志参加。中建总公司共有16位负责同志参加我们研究会。

江西省报了以建设厅副厅长为首的15位同志。

这些情况说明，各地区、各部门对这个研究会给予了充分的信任和支持。

到目前为止，山西、内蒙、吉林、安徽、福建、河南、湖南、广东、贵州、西藏、新疆等11个省区还没有报来。

2.进行了出版会刊的准备工作。准备在《山东建筑史志》这个期刊的基础上，改名《建筑史志与产业发展》，使之成为大型的、学术史料性的刊物。已经山东省出版部门批准，预计今年三季度开始出刊。

3.着手组织编纂有关产业发展的重点史书。今年11月6日是原建筑工程部部长刘秀峰同志诞辰80周年、逝世17周年。刘秀峰同志从1954—1964年出任建工部部长整整10年，对新中国建筑业的建立和发展有重要建树。今年初，研究会筹备组的几位同志提出组织编纂《建筑业的创业年代》一书，既追念秀峰同志为发展建筑业所做出的贡献，又可通过同志们写的纪念文章，记述和评价这一历史时期的工作。在各方面的积极支持下，现在这本书已经编就，收录了刘部长的重要文章、报告14篇，有五位老部长和建工总局的领导同志等共12人写了纪念文章。建工出版社大力支持，要在今年11月6日前出版，在全国发行。这不是一般的纪念性文集，而是反映建筑业创业年代历程和业绩的文献性史书，此书出版之后，将寄赠同志们，请大家阅正。

4.了解了各地的修志情况，参加了山东省枣庄市建委召开的《滕县建筑志》研讨会。

3月4日至6日山东省枣庄市建委，在滕县召开了建筑志研讨会，有近30人参加了会议。滕县县委、县政府及县建委重视修志工作。今年1月份印出的《滕县建筑志》(讨论稿)是全国《地方志编写工作暂行条例》颁布以来的第一部县建筑志，在全国县级建筑志中起了先行和示范作用。与会同志认为：在地方志的专业志中，重点编纂好建筑志